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月16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发出并确认。会议于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应到董事 10 人,实到董事 10 人。5位监事和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 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董军主 持,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和记名投票表决, 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业务报告》

表决结果: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3 年财务预 算报告》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度本 公司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3,746,299.07 元, 2022 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795, 643, 173. 12 元。根据《公 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 润分配政策,综合考虑公司经营、财务状况和股东利益,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206,534,20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36,196,026.03元,不实施送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母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 759,447,147.09元结转下年度。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临2023-007)

表决结果: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审计报酬事项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做出了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授权公司董事会确定其 2022 度报酬的决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了 2022 年度的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董事会同意支付该会计师事务所 2022 年度审计报酬为 90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67.8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2.20 万元。

表决结果: 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和〈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宁波海

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表决结果: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本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 2022 年度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并结合公司经营计划,按类别预计了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临2023-008)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涉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董军、蒋海良、俞建楠和黄敏 辉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3年公司拟继续与浙能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合作协议》, 浙能财务公司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其核准经营范围内 的金融服务,包括存款业务、贷款业务、票据业务、担保业务、结算 服务、财务顾问业务及其他金融服务等。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

服务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23-009)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涉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董军、蒋海良、俞建楠和黄敏辉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一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要求,本公司通过查验浙能财务公司《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等证件资料,审阅浙能财务公司的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相关数据指标,对浙能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董事会认为公司与浙能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目前风险可控。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风险评估报告》

本议案涉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董军、蒋海良、俞建楠和黄敏辉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融资的议案》为保障公司经营规模、扩大生产业务发展的融资需要,维持与相关银行间银企战略合作关系,董事会同意继续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包括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他授信业务)及融资事项如下:

- 1、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
- 2、向银行申请的融资金额在授信额度内不超过经公司董事会、 股东大会批准或授权总经理实施项目的预算内金额。

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同时授权其在银行授信额度内办理借款或相关担保等手续,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本授权有效期1年。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宁波海运 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 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上午 9:30 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5 月 18 日。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23-010)。

表决结果: 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作了书面述职报告,还专就上述议案中第四、九、十和十一项发表了无异议的独立意见。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有关议案的独立意见和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的独立意见》《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和《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公司与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签署〈金融服务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